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编号：临 2018-016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6 日通过邮件、信息平台、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通知董事，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黄山天目向银行申请贷款方案；同意公司为黄山天目本次申请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将提交至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0 日